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荣信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2月1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09年2月24日（星期二）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除独立董事梅志明、贾莉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采用通讯方式表决外，其他董事均出席了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郝智明、梅志明、贾莉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0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263.75 万元，同比增长 58.69%；实现营业利润 9,468.11 万元，同比增长 85.24%；实现利润总额 14,087.30 万元，同比增长 63.33%；实现净利润 13,022.28 万元，同比增长 56.29%；

每股收益 1.02 元，同比增长 47.8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4 元，同比降低 80%；净资产收益率 20.19%，同比增长 4.11%。

本议案需提交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10转增6股派现金2元。

经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08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 130,222,769.59元，减去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共计12,797,163.24元，减去已分配2007年股利28,800,000.0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8,163,622.79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46,789,256.14元。截止2008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34,226,390.14元。

公司以200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8,000,000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2元（含税），共计25,600,000元。

同时，公司以200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8,000,000股为基数，拟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76,800,000元；

经上述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204,800,000 股，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如果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2008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及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关事宜。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0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的《200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鉴定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及保荐人中投证券出具《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修改后的《独立董事制度（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改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09年3月18日召开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2009年2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09-010）。

特此公告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2月24日

附件一

公司章程修改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证监会令 57 号修改《公司章程》如下条款：

原条款：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且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修改后条款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且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在满足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的情况下，公司每三年至少现金分红一次。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